

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
二零零六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

二零零六年十二月

目 录

一、 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.....	1
二、 关于天源公司承建开发公司仓储用房的议案.....	2

议案一：

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为进一步强化公司的主营业务，拓展公司的发展空间，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空港工业区 B 区一级土地开发和企业园一期、二期的开发，资金需求量大，为保证公司开发项目的正常进行，经经理办公会讨论，公司准备委托北京银行发行短期融资券，以保证项目开发过程中所需资金，并降低融资成本。发行融资券的额度为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所列净资产的 40%，发行时限为一年，发行利率根据市场招标结果确定。

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。

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

2006 年 12 月 6 日

议案二：

关于天源公司承建开发公司 仓储用房的议案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天源公司)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，为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企业。该公司预承建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开发公司(以下简称开发公司)开发的出口加工区仓储用房工程，因开发公司为本公司大股东，因此该项工程构成关联交易，须履行公司的审议程序。现将有关事项简要介绍如下：

一、 关联方情况

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开发公司，注册资金 8800 万元，全民所有制企业；主营业务为工业项目、工业技术、高科技工业的开发、咨询服务；土地开发；销售五金、交电（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外）、化工、百货、建筑材料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（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

二、 工程情况

预承建的工程为出口加工区仓储用房，位于天竺出口加工区，总占地面积为 126,197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为 57,334.28 平方米。工程为轻钢结构，局部二层。工程价款 83,497,317 元人民币，为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价格，并采用可调价格合同方式，当发生可调整因素时，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调整。该工程履行了招投标手续，天源公司投标并中标取得该项工程的施工权。

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。

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
2006 年 12 月 6 日